

×××人民检察院
公开审查（听证）邀请函

_____（受邀人员）：

邀请您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到_____地参加
案件的公开审查（听证）。如届时不能参加，请及时告知。

联系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××××年×月×日

（院印）

附件：案件相关材料

制作说明

一、本文书依据《人民检察院民事诉讼监督规则》第××条的规定制作。人民检察院邀请有关人员参加公开审查（听证）时使用。

二、根据案件具体情况，可以邀请与案件没有利害关系的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、人民监督员、特约检察员、专家咨询委员、人民调解员或者当事人所在单位、居住地的居民委员会、村民委员会成员以及专家、学者等其他社会人士参加公开审查（听证）。

三、本文书加盖院印。